

改变 2015烟台两会特别报道

高端访谈

今年将扩增普惠性幼儿园

烟台市教育局局长纪德臻:加快发展学前教育,解决幼儿“入园难”问题

本报记者 李楠楠

教育是关系民生的大事,2015年全市教育将有哪些新举措、新打算?市教育局局长纪德臻接受本报专访时表示,2015年全市教育工作将坚持“兜底线、保基本”,以办好公平而有质量的教育为目标,公平配置资源,促进教育均衡发展,全面提升教育事业科学发展水平。其中之一就是要加快发展学前教育,进一步解决幼儿“入园难”问题。

提升办学条件,师资向农村倾斜

市民对教育的最大期盼就是均衡发展,实现教育公平。“2014年,烟台将农村义务教育学校校舍标准化建设工程列为政府为民服务实事,全市中小学办学条件得到进一步提升,共有8个县市区通过国家义务教育均衡发展县验收。”纪德臻说:“市委市政府高度重视教育工作,今年政府再次将义务教育学校标准化建设工程列入全市为民服务实事,结合特殊教育提升计划和改善义务教育薄弱学校办学条件等重点工程,不断提升办学条件。”

市政府计划总投资4.5亿元,从今年开始,新建烟台一职、艺校,改造烟台二中和机关幼儿园的老旧楼房,保障广大师生的生命安全。同时,还将加快推进数字校园建设,将教育信息化作为扩大优质教育资源覆盖面的重要手段。

“均衡教育资源配置,师资资源的均衡配置是关键。”纪德臻介绍,今年全市补充新教师,重点向农村和偏远学校倾斜。同时加强中小学体育、艺术专任教师和学校

卫生专业技术人员补充工作。完善义务教育校长、教师交流轮岗制度,引导优秀校长和骨干教师向农村学校、薄弱学校流动。

另外,注意加强中小学(幼儿园)教师队伍培养和培训。支持烟台高级师范学校与鲁东大学教师教育学院融合发展,发挥中师、高师两个办学优势,培养高质量的师资。实施中小学教师素质提高工程,实施中小学(幼儿园)校长(园长)助力工程,开展高级研修、专题培训、“影子”培训,提升校长(园长)专业化水平。强化教师培训与教研的有效结合,启动“一师一优课”和“一课一名师”活动。加大烟台名师、名校长(园长)和名班主任人选的培养培训力度,发挥其辐射引领作用。

全市将扩大学前教育资源

除了择校问题外,很多市民还关心学龄前儿童入园难、入园贵的问题。如何进一步解决幼儿“入园难”问题?纪德臻认为,一方面要扩大公办优质学前教育资源,另一方面就是要扩大普惠性学前教育资源。

什么是普惠性学前教育资源?“普惠性幼儿园是面向大众、收费较低、保教质量有保障的幼儿园。除公办园外,民办幼儿园如果能参照同类公办幼儿园的收费,经过认定,可以成为普惠性幼儿园。”纪德臻告诉记者,被认定为普惠性幼儿园后,幼儿园不仅有了反映其办学水平的“声誉”,而且还能享受政府给公办幼儿园的相关奖励补助政策。

今年全市将继续扩大公办、公办性质幼儿园和普惠性民办幼儿园的数量,

解决幼儿“入园难”问题。“探索采取购买服务的方式,引导社会力量举办幼儿园,提供普惠性服务,突出加大对农村集体和城市街道、社区办幼儿园的支持力度。扩大普惠性民办幼儿园认定范围,推动普惠性幼儿园合理布点,解决好城区及城乡接合部学前教育资源总量不足的问题。”纪德臻说,在城区,与住宅小区配套幼儿园建设管理有机结合,加快推进县域优质公办园集团化办园,“扩点增面”。在农村,理顺乡镇公办中心幼儿园的办园体制,从乡镇中心小学剥离出来,独立行使职能,全面深化“镇村一体化”办园模式。

全面推行幼儿园标准化建设,细化、强化幼儿园年审工作措施,规范清理不符合办园条件的幼儿园。建立健全学前教育监管体系,推动幼儿园遵循教育规律和幼儿生理心理发育特点,防止“小学化”倾向。加强市级示范幼儿园建设,发挥好示范引领作用。



烟台市教育局局长纪德臻。 本报记者 李楠楠 摄



年底完成八县市公立医院药价改革

烟台市物价局局长尹鹏谈价格改革

本报记者 王永军

不久前,山东省政府印发的《山东省深化价格改革实施方案》,全面描绘了山东省价格改革的蓝图,标志着新一轮价格改革驶入快车道。两会期间,市物价局局长尹鹏接受采访时表示,烟台的价格改革将全面提速,争取到2017年,各项价格改革任务取得重要成果。



烟台市物价局局长尹鹏。(物价局供图)



今年推动水、气等重点领域价格改革

据介绍,今年价格改革将分两条重点线展开,一条线是简政放权,推进政府定价体制改革。另一条线是推进重点领域价格改革。

在推进政府定价体制改革方面,将减少政府定价项目,放开低价药品价格、省管电信业务资费、养老机构养老服务收费、民办教育收费等27项与百姓生活密切相关的政府定价项目,实行市场自主定价。按照省深化价格改革方案,做好对省授权的水、电、气、热延伸服务收费等定价项目的承接准备;根据定价权限,结合工作实际,把适合县市区管理的定价项目,全部下放县市区定价管理。

在推进重点领域价格改革方面,将理顺综合水价,确保12月底前全面推行居民生活用水阶梯价格制度,理顺天然气与可替代能源比价关系,建立天然气价格上下游联动机制,力争6月底前完成阶梯气价改革。还将理顺煤炭、热力价格关系,探索建立煤热价格联动新机制。探索交通客运票价改革,理顺公交、客运出租车票价,合理调整线路区间结构,探索按区域、里程定价机制,提高公共交通资源利用率。

推进医药价格改革 破除“以药养医”机制

推进医药价格改革,在蓬莱、龙口等6个县市试行公立医院医药价格改革的基础上,以破除“以药补医”机制为核心,建立科学的补偿机制,12月底前完成全市8个县市的公立医院医药价格改革工作;按照总量控制、结构调整、有升有降的原则,理顺医疗服务比价关系,研究制定并逐步推行新版医疗服务项目价格规范。

尹鹏告诉记者,烟台的价格改革将以“市场导向、放管结合”为基本原则,在价格改革过程中将立足烟台市情,加快完善主要由市场决定价格的机制,引导资源配置、结构优化和效率提高。

尹鹏介绍,新一轮价格改革的目标是完善“四个机制”。最大限度发挥市场作用的价格形成机制。大力推进价格简政放权,加大政府定价减、放、改力度,让价格更加合理、有效、灵敏地引导市场配置资源,不断激发市场活力。政府定价范围限定在重要公用事业、公益性服务和网络型自然垄断环节,价格总水平保持基本稳定;维护市场公平竞争的市场价格监管机制。

价格改革不等于涨价 让市场决定价格

价格改革是否会引发市场物价大的波动,特别是放开价格是否会引发涨价,市民对此非常关切。

尹鹏介绍说,价格改革不等于涨价。价格改革一方面要让市场来决定价格,在规范的市场秩序环境中,可以通过充分竞争形成合理的价格,有利于促进市场公平竞争,消费者可“货比三家”,选择更多的价格合理商品与服务。

另一方面,价格改革将对少数实行政府定价或指导价的商品和服务价格,在“保基本、促公平”的前提下,进行有升有降调整。这种调整,将会统筹兼顾老百姓、特别是困难群体的承受能力,落实相应的配套措施,兜牢保障百姓利益的底线,不会让价格改革给百姓生活带来负面影响。

尹鹏还介绍,加快推进价格改革,还将进一步加强和改进价格监管工作。物价部门将加强价格监测分析预警,加大市场价格监管和反垄断执法力度,建立健全市场价格行为规则和监管办法。市民发现价格违法行为,可拨打12358价格举报电话举报。